



租车运营 怎么被远程锁了？

司机称,只是不同意换车或涨价,车就突然被租车公司锁了,报警了才解锁; 租车公司否认扣车,并称不同意可解约

智慧海都见习记者

郭思琪

实习生 沈佳丽

5日,福州市民小刘向智慧海都平台反映,5月29日,他与福州同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合同租车运营,租期为半年,但运营一个多月时,该公司却突然要求他更换租赁车辆,两车存在一定价差,他拒绝后,所租车辆被远程锁定。事发后,整峰派出所介入,联系了租车公司管理员后解锁了车辆。对此,租车公司否认了锁车行为,并表示若小刘不愿换车,可以解约。

市民:报警才解锁了车辆 如今连车都被扣下

“7月2日傍晚5点左右,我把车停在台江区光明世家附近,就去上厕所了。回来后,车就突然启动不了了。”小刘说,车被锁的同时,他的手机收到了“的讯”软件弹出的一条“车辆已经被锁定,需要管理员解除”的消息。小刘回忆,这个“的讯”软件是此前他在福州同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车时,工作人员为其下载的软件。

小刘说,5月29日,他到该公司提出租车运营,不挑车型。对方一开始推荐了A

车,但由于车辆还未结束租期,便又推荐了B车,两车存在一定价差,小刘接受B车并与该公司签订了租车合同。合同约定租车时间为2025年5月29日至11月28日,租金为2200元/月,租赁车辆为B车。

第一个月的运营很顺利,小刘6月21日缴纳了7月份的租车费。“7月1日,租车公司工作人员就要求我把每月的租金提高到3000元或更换回更便宜的A车。”小刘说,他拒绝了以上两种方案,第二天,其所

租车辆就被锁了。小刘怀疑“远程锁车”的操作与“的讯”软件有关,然而当他事后再打开软件,却已无法查询此前收到的“锁车”消息了。

车辆被锁后,小刘只能报警解决。记者向整峰派出所确认,7月2日确有接到相关警情,民警联系了该公司管理员之后才解锁了车辆。“这几天,我和该公司相关负责人多次协商,未能达成一致,连车都被扣下了。”小刘说,目前已向12345反映此事。

公司负责人:“按现价格租要亏本,不同意换车可解约”

“我没有违规驾驶,也没有违反合同约定,怎么就把车锁了?”小刘说,租车合同中确有约定,若“车辆使用异常”,租车公司会“采取一定的控制措施”,但车辆被锁车时,自己并未触及合同中的“异常情况”。

记者从小刘提供的汽车租赁合同中看到,有条款显示:“当甲方发现车辆使用异常(异常情况包括但不限于:1.未经甲方同意驾离协议规定的使用区

域;2.乙方未按约定支付应付款等)时,有权立即与乙方取得联系,乙方应主动说明异常情况并书面承诺在一定时间内(不超过24个小时)恢复正常使用,若乙方未能主动说明异常情况或未按书面承诺恢复正常使用的,甲方可通过远程监控到的车辆轨迹信息,对车辆进行警示,必要时采取一定的控制措施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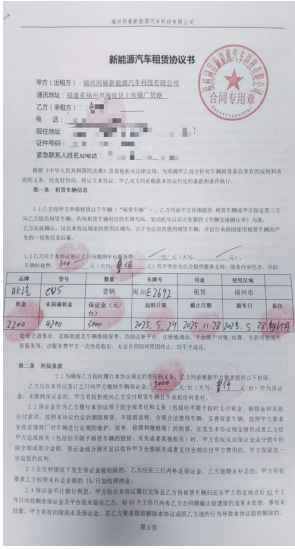
5日,记者来到位于闽侯县上街镇的福州同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。负责

人钱先生否认了锁车和要求提价等行为,并称车辆并非被“扣下”,而是在修车厂维修。记者从钱先生提供的照片中看到,涉事车辆右侧车门下方确实有刮蹭及凹陷的痕迹。对此,小刘也向记者承认确实在车辆运营过程中造成了刮蹭损伤。

“合同中的车(B车)价格确实更贵,(按合同的价格租)我(就)亏本了。”钱先生说,若小刘对换车不满,可随时与公司解约。



租车公司



合同约定了车型和价格

律师:因不愿换车或涨价强行扣车,属违约行为

记者了解到,交通管理部门会在出租车上安装远程监管系统,可以防止司机违规驾驶等行为,保障乘客安全,但没有控车功能。而网约车一般由平台或租车公司自行安装。福州多家租车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均表示,确实有远程锁车功能,主要是为了避免租人未按约定时间还车,或将车辆开往合同约定范围外的地点,但在没有违约的情况下,不会启用锁车功能。

租车公司远程锁车是否合规?临时要求更换非合同约定的车辆,是否违约?福建律师海都公益团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李洋律师表示,双方

合同明确约定租赁物为高价车辆,故商家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,向小刘提供该车辆。若商家认为小刘目前租赁的汽车需要更高价格,要涨价,这与合同约定不符,商家的主张不能作为调整租金的依据。如果消费者没有违约行为,租车公司因其不愿换车或涨价就强行扣车,属于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,消费者可以主张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,并要求租车公司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,如消费者无法使用车辆期间另行租赁同等品牌的费用。若消费者选择继续履行,商家须按照原合同约定提供车辆。

记者看到,小刘提供的汽车租赁合同中第十条违约责任表述:“在任何情况下,甲方在本协议项下需承担的责任均不超过10000元人民币,且任何时候不对乙方遭受的间接损失或第三方索赔负责。”该条款是否合理?李律师指出,租车合同属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的格式合同,违约条款关于免除出租方违约责任的部分,不当地限制了消费者的权利,免除了出租方的责任,并未以加粗、下划线等合理方式提示消费者注意。小刘可以依照《民法典》第四百九十六条的规定,主张该条款不成为合同一部分。

福州达道河内现死鱼

福州市内河管理处表示,死鱼原因可能与台风来临前内河水位降低、低气压环境有关

海都讯(见习记者何丹莹)7日,福州市民黄先生(化名)通过智慧海都热线968880报料称,福州台江区达道河金色维也纳河段内,出现不少罗非鱼死亡,漂浮于水面的情况。由于近日气温较高,河道内弥漫着死鱼散发的浓烈异味。

7日中午,记者根据黄先生提供的地点赶到现场。在达道河金色维也纳河段,记者看到河面上漂浮着零星死鱼,水位下降、水体颜色明显发黑,并伴有刺鼻的臭味。

“这是我第一次看到河里死这么多鱼,味道

特别大,水也很黑。”黄先生说。

对此,记者联系了福州市内河管理处。有关工作人员表示,死鱼原因可能与台风来临前内河水位降低、低气压环境有关,导致罗非鱼缺氧死亡。

达道河的河道现场运维负责人马先生告诉记者,运维团队当天上午9点多例行巡河时,就已发现部分河段出现零星罗非鱼死亡的情况,并随即组织人手开始清理打捞。“上午11点多时,河面上的大部分死亡罗非鱼已被清理完毕,但仍有少

量死鱼顺流而下,我们正在加紧打捞。”马先生说。

对于水体发黑的现象,马先生解释道,这是为了防台防汛需要,管理部门提前“腾空库容”降低河道水位所致。水位下降导致河床底泥暴露,感官上水体颜色变深发黑。随着水位恢复和水体流动,该现象将逐步消除。

7日傍晚5点左右,运维负责人马先生向记者反馈,该河段的死鱼已清理完毕,目前正全力恢复内河水位及改善水质,预计8日早上能完成相关工作。

西湖公园南大门东侧加固修缮

施工将持续至8月,原西湖码头游客中心临时迁移至西侧警务室旁



施工现场

海都讯(见习记者罗丹凌 文/图)“福州西湖公园南大门旁边在施工,都围挡起来了,不知道在做什么。”最近不少市民反映。7月7日上午,记者来到现场,只见西湖公园南大门东侧确实被围挡了起来,还张贴了施工公告。公告上显示,原西湖码头游客中

心因施工改造需要临时迁移至南门西侧警务室旁,并提示游客如需咨询乘船事宜或购票可前往新址办理。该公告落款为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。

据福州市西湖公园管理处相关负责人介绍,此次施工源于南大门东侧建筑抗震等级不达标,存在安全

隐患。为提升建筑安全性,经公开招标,项目于6月底正式启动,计划8月完工。

记者了解到,4月底,福州市人民政府曾发布了《福州市西湖公园管理处办公楼、南大门东侧建筑加固项目(施工)-招标公告》,招标范围和内容为西湖公园管理处办公楼(建筑面积约2200㎡)及南大门东侧建筑(建筑面积约400㎡)的加固与修缮。

“施工仅对建筑主体进行抗震加固,外观仍维持原样。”上述负责人表示,待工程完工后,东侧建筑仍将作为游客服务中心使用,持续为市民和游客提供服务。